

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7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7年4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加勇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逐项审议，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公司《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公告编号：2017-029。

修订后的《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修订后的《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公告编号：2017-030

特此公告。

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4 月 28 日